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 年 9 月 16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6 日上午 9：15-9:25，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6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青羊区腾飞大道 298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魏晓林先生

5、 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出席会议股东合计 3 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4,713,52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34.1960%。

本次会议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出席会议股东 0 人，持有公司 0 股；通过现场方式出席会议股东 3 人，持有公司股份 54,713,527 股。

本次出席会议中小股东 1 人，持有公司股份 700 股。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三、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股东大会经审议：同意“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的结余资金人民币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54,713,527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此议案现场投票赞成 54,713,52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通过网络投票赞成 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此议案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700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 100.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此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由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赞成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德恒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16 日